

关于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情况的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7]9081 号

目 录

关于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情况的鉴证报告	1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3

关于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情况的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7]9081 号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道全”）管理层编制的截止 2017 年 3 月 15 日止《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道道全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道道全管理层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道道全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3 月 15 日止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规定，

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道道全截至 2017 年 3 月 15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道道全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道道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万元为货币单位）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指引的规定，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4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人民币47.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82,500,000.00元。

2017年3月6日，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扣除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人民币5,176.00万元（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合计人民币5,376.00万元，上市发行前公司已预付人民币200.00万元），余额人民币113,074.00万元已于2017年3月6日，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在兴业银行岳阳分行开立的368280100100084959账户113,074.00万元。扣减上市发生的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合计11,433,566.07元（不含发行服务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666,433.93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17,306,433.93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7]672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二、招股说明书对募集资金投向的承诺情况

根据《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该项目具体投资安排如下：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额	备案	环评
岳阳临港新区食用油加工综合项目	72,181.03	72,000.00	岳发改审[2013]246号	岳城港环评[2014]9号
重庆子公司“二期600吨/日食用油精炼项目”	12,296.99	12,000.00	项目编码：31410C14320040096	渝（铅）环准[2014]79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额	备案	环评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9,782.52	27,664.00		
合计	<u>134,260.54</u>	<u>111,664.00</u>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工程进度，通过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款项。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并对前期自筹资金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小于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7 年 3 月 15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56,746.6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募投项目名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
岳阳临港新区食用油加工综合项目	40,823.88
重庆子公司“二期 600 吨/日食用油精炼项目”	575.17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5,347.55
合计	<u>56,746.60</u>

四、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资金情况如下：

按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置换对比情况表

募投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岳阳临港新区食用油加工综合项目	40,823.88	40,823.88
重庆子公司“二期 600 吨/日食用油精炼项目”	575.17	575.17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5,347.55	15,347.55
合计	<u>56,746.60</u>	<u>56,746.60</u>

注：岳阳临港新区食用油加工综合项目尚未进行工程结算审计及工程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计，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系截止 2017 年 3 月 15 日公司账面实际发生的投入金额，最终将依据

相关审计结果对工程投入金额进行调整，从而相应调整本次置换金额。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

财务总监：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Financial Supervisor.



营业执照

(副本)⁽¹⁵⁻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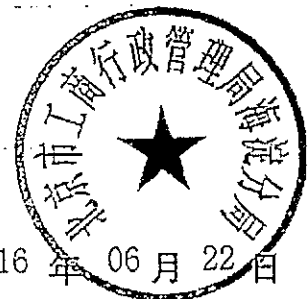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6年06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登记机关



2016 年 06 月 22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邱靖之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5和A-5区域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50

注册资本(出资额)：613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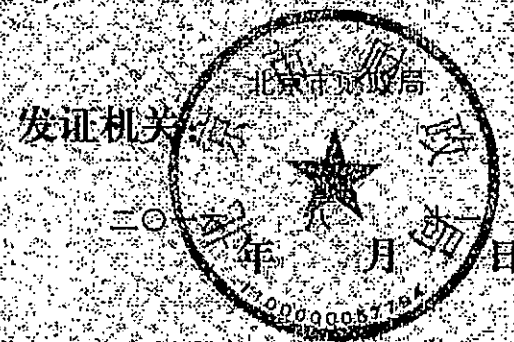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11-14

证书序号 NO. 01978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4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邱靖之

证书号：08

发证时间：二〇〇八年五月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文件

天职授[2017]341号

业务报告签字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

姓名：邱靖之 先生

被授权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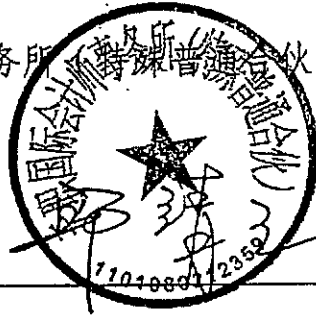
姓名：刘宇科 女士

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中“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注：含验资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等具有法定证明力的报告），应当由一名对审计项目负最终复核责任的合伙人和一名负责该项目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的规定以及本所制度，授权人授权被授权人在所担任项目负责合伙人的项目上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最终复核责任，并在出具的业务报告上签名盖章。

被授权人应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天职国际业务规范体系的规定履行职责。

授权期间：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授权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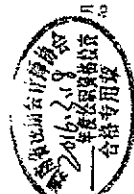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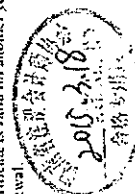
姓 名: 刘小川
Full name: 刘小川
性 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8 09 27
Date of birth: 1978 09 27
工作单位: 天津泰达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天津泰达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40404197809270021
Identity card No.: 4404041978092700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1011000000
No. of Certificate: 111011000000

批准会计师事务所: 天津泰达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firm name of CPAs: 天津泰达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批准日期: 2013年3月8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年3月8日

